**北京城市学院2016—2017学年第二学期**

**中级党课教学大纲**

**一、课程目的**

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为思想指导，深入学习党章、党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使学员深入了解党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掌握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真正了解党、正确认识党，端正入党动机，加强党性修养并努力争取早日加入中国共产党。

**二、课程性质**

中级党课主要面向教职工、学生中获得初级党课证书的入党积极分子开设，是更高一级别的党的理论知识培训课程，是我校教职工、学生党员发展对象必须接受的理论培训课程。

**三、教学对象**

获得初级党课证书的入党积极分子。

**四、教学方式**

为提高教学质量和教学效果，各支部结合实际情况，采取以课堂讲授为主，结合自学思考、座谈讨论、音像视频等多种有效方式组织教学。

**五、学时要求**

本课程总学时不少于24学时。结合我校实际，理论知识学习不少于12个学时，自学、讨论、社会实践、考核等共计不少于12个学时。

**六、理论教学内容和学时分配**

**第一讲：《党章》学习（2学时）**

讲授内容：讲清《党章》形成发展完善的过程；深入学习《党章》理论知识。

**第二讲：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解读（2学时）**

讲授内容：讲清共产党员的信念和共产党员修养的定义、内容与本质，讲清建立共产党员信念和提高修养的重要性等；通过学习

《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引导入党积极分子牢记党规党纪，牢记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树立崇高道德追求，养成纪律自觉的基准和底线。

**第三讲：党的宗旨和优良传统作风（2学时）**

讲授内容：讲清党的根本宗旨的概念，牢固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利益观；党的优良传统作风的基本概念（党风的定义、党风的特征、党风与党的路线、党性、党纪，以及社会风气的关系）；党的三大优良作风（三大作风、继承和发扬党的三大优良作风）

**第四讲：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2学时）**

讲授内容：梳理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的重要思想，认真学习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引导入党积极分子深入领会系列重要讲话的丰富内涵和核心要义，深入领会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

**第五讲：端正入党动机 争取思想上入党（2学时）**

讲授内容：讲清入党积极分子端正入党动机的重要性，什么是正确的入党动机，怎样树立正确的入党动机；树立正确入党动机的根本途径；如何加强党性修养，争取在思想上入党等。

**第六讲：社会热点内容（2学时）**

讲授内容：引导入党积极分子科学、清晰、有效的理解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当代大学生积极关注国内改革发展动态，争做我们党和社会主义各项事业的接班人和生力军。

**自学教材参考：**《中国共产党章程》、《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论共产党员的修养》、《入党积极分子培训教材（2016年最新修订版）》（人民出版社）、《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七、课程考核方式**

鉴于党课属于思想政治教育课程，考核重点应放在学员对基本理论的掌握和思想认识的提高上。中级党课教学由各支部自行组织，考核试卷和中级党课证书由党委组织部统一安排。